



中 港 澳 直 通 巴 士 聯 會

China Hong Kong and Macau Boundary Crossing Bus Association

地址：九龍上海街 450-454 號慶華商業大廈 7 字樓 B 室

Add. : Unit B, 7/F., Hing Wah Comm., Bldg., 450-454 Shanghai St., Kln, H. K.

電話Tel: 2782 0738

傳真Fax: 2782 0935

傳真：2840-0269

交通事務委員會及財經事務委員會

運輸業保障事宜聯合小組委員會

秘書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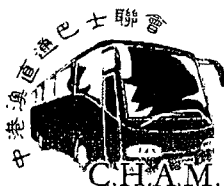
(經辦人：容佩儀女士)

跨境汽車保險問題--兩地一保

現時粵、港跨境車輛由於其行駛於香港、廣東兩地的特殊性，需按照兩地所要求的法定額度分別於兩地購置保險，而發生於內地範圍的交通事故所引發的保險賠償則需要按內地的保險條例和賠償程式來進行索賠。但是，由於內地保險條例和程式的局限性，導致車輛在第三者保險的索賠中出現了“灰色地帶”，如此一來即使是已經購買了第三者保險，仍「有買無賠」，無法得到應有賠償，結果跨境客運公司承擔著重大的責任風險。

1. 造成“灰色地帶”的原因

1.1 按照內地的交通及保險法例，發生交通事故後，事故中的傷者需逗留在事故現場至交警到達，並完成相關登記取證工作，否則保險公司將不會予以賠償。但是，由於不少交通事故發生在高速公路上，為了安全起見，許多香港乘客第一時間會離開現場，最後由於無法出具交警的現場登記證明，乘客無法確認在傷者名單內，喪失索賠保險的責任。



中 港 澳 直 通 巴 士 聯 會

China Hong Kong and Macau Boundary Crossing Bus Association

地址：九龍上海街 450-454 號慶華商業大廈 7 字樓 B 室

Add. : Unit B, 7/F., Hing Wah Comm., Bldg., 450-454 Shanghai St., Kln, H. K.

電話Tel: 2782 0738

傳真Fax: 2782 0935

1.2 按照內地保險條例，發生在內地的交通事故，其傷者需留在當地醫院就醫，保險公司按內地醫療支出進行賠償。但是，由於多數香港居民對於內地的醫療水準和衛生環境仍有保留，所以，傷者希望第一時間回到香港就醫，在此情況下，與交通部門或保險公司簽定了沒有受傷或放棄治療的免除賠償之協議後得以離開。而事後，受傷乘客回香港後則通過“普通法”訴訟向客運公司申請賠償，由於客運公司無法出示內地醫療機構出具的醫療費用證明而無法向保險公司申報保險賠償，內地保險公司概不承認香港醫療開支，只得自行承擔對受傷旅客的賠償責任。

1.3 按照內地保險條例，交通事故一旦經交警部門結案，便不可再追究任何相關的保險賠償，香港乘客經香港法庭申請索賠，內地保險公司以已經結案為由，一律不予賠付。

2. 消除“灰色地帶”的重要性，避免「有買無賠」

2.1 倘若有關的保險索賠因為上述原因而無法得以實現，那麼保險則喪失了分擔經營者風險責任的本質意義，現時粵港兩地跨境車輛已經有 3 萬多台，而未來隨著“蓮塘”、“港澳珠大橋”等口岸的不斷增加，往來於兩地的車輛也會隨之增多，如果無法消除此“灰色地帶”，只會讓大批的跨境車輛保險失效，付上大額保費，卻要承擔巨大索賠責任。

2.2 作為客運服務業的直通巴士行業，其第三者保險的索賠對於行業的生存和發展極為重要。全港約有 1,000 台直通巴士，



中 港 澳 直 通 巴 士 聯 會

China Hong Kong and Macau Boundary Crossing Bus Association

地址：九龍上海街 450-454 號慶華商業大廈 7 字樓 B 室

Add. : Unit B, 7/F., Hing Wah Comm., Bldg., 450-454 Shanghai St., Kln, H. K.

電話Tel: 2782 0738

傳真Fax: 2782 0935

約有 122 家運營商，即，平均每間直通巴士公司所擁有的車輛不到 10 台，也就是說多數直通巴士公司都屬於中小型企業，沒有承擔重大風險的能力。而第三者保險索賠“灰色地帶”的存在，使得直通巴士行業時刻可能面對始料不及的重大賠償風險，任何家中小型的直通巴士公司都會因為某一單重大交通事故的賠償而面臨結業，使得經營者多年的心血付諸東流，旗下員工面臨失業。由於此可見，此“灰色地帶”的存在已經直接威脅到了直通巴士公司的生存，影響到直通巴士企業員工的就業安全。

3. 消除“灰色地帶”的建議

隨著「粵港合作框架協議」的簽署，標誌著粵港合作的進一步擴大和深化，「粵港合作框架協定」以協定的方式與實踐經濟融合，更是首次由國務院批准的粵港合作綱領檔，表現了國家對粵港合作的高度重視，為落實《珠三角地區改革發展規劃綱要(2008-2020年)》的國家宏觀策略，提供了堅實的平臺，中央國務院也提出，為了加強粵、港、澳地區之間更為緊密的合作，鼓勵和促進三地間各領域的合作提升到“先行”和“創新”的位置。在此政策的啟發和帶動下，我會認為，香港政府應該利用粵港聯席會議的平臺，擴大緊密合作的範圍（CEPA），協商並同意粵、港兩地的保險機構可將被保區域擴大至粵、港地區共同聯保，如此一來，不僅可以消除上述第三者保險索賠中出現的“灰色地帶”，更可以吸引 3 萬多台跨境車輛在香港保險機構購買廣東省內第三者保險，香港保險業透過 CEPA，加快滲透中國內地的車保市場，有效將香港保險業擴大到內地經營。



中 港 澳 直 通 巴 士 聯 會

China Hong Kong and Macau Boundary Crossing Bus Association

地址：九龍上海街 450-454 號慶華商業大廈 7 字樓 B 室

Add. : Unit B, 7/F., Hing Wah Comm., Bldg., 450-454 Shanghai St., Kln, H. K.

電話Tel: 2782 0738

傳真Fax: 2782 0935

跨境車輛的第三者保險對於粵港交通、商貿往來、投資建設及兩地市民利益都有著重要的推動和保障作用，如果由於索賠中“灰色地帶”的影響，導致其真正效用無法得以實現，則喪失了購買保險的目的，更窒礙了粵、港之間的友好商貿往來。所以，我會認為，香港政府應順應粵港澳合作的大潮中，積極推動和擴大粵、港兩地各領域的合作，促成香港保險業跨界經營，以提供給香港市民更多的便利，保障直通巴士行業的健康發展，促進兩地未來更多、更廣的深入合作。

肅此奉達，佇候鴻裁。順祝
鈞安！



中港澳直通巴士聯會 謹啟

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八日